

证券代码: 301133

证券简称: 金钟股份

公告编号: 2023-057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钟股份”）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9月19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审议表决，同意选举刘文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刘文超先生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件：

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刘文超先生，198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9月至2010年1月，担任明辉实业（深圳）有限公司研发部技术员；2010年4月至2014年6月，担任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项目科科长；2014年7月至2017年3月，担任英华利汽车零部件（赣州）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2017年4月至2017年9月，担任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2017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生产部副经理、质量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质量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文超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珠海市思普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11%的股权。刘文超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文超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